

## 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锂资源开发投资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:

- 1、本协议为框架性协议, 确立了各方战略合作关系, 各方后续合作以具体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, 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- 2、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- 3、公司近三年披露的其它框架协议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“七、其他相关说明第1条”之相关内容。

### 一、协议签署概况

尼日利亚具有丰富的锂资源, 在全球锂资源供应中扮演重要角色; Kebbi 州的锂资源开发走在尼日利亚前列, 希望引进有实力、有技术的企业进行开发, 以促进尼日利亚矿业繁荣和经济发展; 三冠矿业有限公司 (Three Crown Mines Limited, 以下简称“三冠矿业”) 是一家尼日利亚矿业公司, 其位于 Ngaski L.G.A, Kebbi State, Nigeria 编号为 45158 EL 及 46216 SSML 的矿权 (以下简称“标的矿权”) 勘探工作已基本结束, 钻探显示有良好的锂资源开发前景, 需要引入战略投资者共同开发; 在 Kebbi 州政府招商引资和见证下, 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 与三冠矿业拟共同对标的矿权进行投资、开发和运营 (以下简称“项目投资”)。

2025年2月5日,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签署<Kebbi州锂资源开发投资协议>的议案》。公司已与尼日利亚Kebbi州政府、三冠矿业就项目合作框架签署《Kebbi州锂资源开发投资协议》, 建立合作关系。

本次签署协议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, 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 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1、尼日利亚 Kebbi 州政府（KEBBI STATE）是尼日利亚一级行政区，其锂资源禀赋在尼日利亚所有州中居于前列。

2、三冠矿业是 2022 年依据尼日利亚公司法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，注册资本：1000 万奈拉，主营业务：固体矿山的勘探、开采、提炼及出售，原材料出口，以及加工固体矿物产品及副产品的零售、买卖和批发。

3、公司与尼日利亚 Kebbi 州政府、三冠矿业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## 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投资模式：公司和三冠矿业（或者其股东）将通过适当方式，形成持有标的的矿权 100%权益并负责对标的的矿权进行项目投资的合资公司。其中，公司将持有合资公司 85%的股份，三冠矿业（或者其股东）将持有合资公司 15%的股份。

2、项目概况：公司将通过合资公司建设一座尼日利亚领先的锂矿开采、选矿、尾矿处理现代化工厂，并负责管理和运营。

3、项目见证：Kebbi 州政府作为本次项目投资的见证人，将积极有效地促成公司与三冠矿业的合作，使项目投资尽早落地。

4、州政府支持：Kebbi 州政府为公司的项目投资提供投资优惠待遇，将指定特定机构、专门人员，引导公司开展项目投资，确保不被任何第三方阻挠，促进投资落地。

5、投资规模：公司预计在 Kebbi 州总投资额超过 2 亿美元，最终投资总额、投资规模以可行性研究报告为准。

6、三冠矿业承诺：就标的的矿权，将且仅将与公司合作，并将及时与公司签订详细的合作协议，进一步约定双方权利义务，尽早实现项目开发。

7、产品承销：公司在项目生命周期内，将承销合资公司的全部产品。具体价格以公司和合资公司的约定为准。

## 四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上述协议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无重大影响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履行协议对协议当事人产生依赖性。本次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当年经营业绩产生影响，

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五、风险提示

1、本次签署的协议为框架性协议，是各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意向性文件，具体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协议的履行将在各方另行签署的正式协议中进一步明确。协议各方均具有履行能力，但在协议履行过程中，如遇政策、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，可能会导致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，协议的履行存在风险和不确定性。

2、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## 六、审议程序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。因实际投资额尚需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确定，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签署正式投资协议。但若投资金额超出董事会的审议权限，则授权董事会直接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七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近三年披露的签订框架协议情况如下：

协议名称	协议对方	披露日期	进展情况
《销售合同（2023-2025）》	爱思开新能源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2022年10月13日	履行中
《2023-2025年战略合作协议》	成都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	2022年11月24日	履行中
《氢氧化锂供应协议》	某全球知名汽车公司	2022年12月12日	已完成
《Kebbi州锂资源开发投资协议》	尼日利亚Kebbi州政府、三冠矿业	2025年2月5日	履行中

2、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，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股5%以上

股东、董监高不存在持股变动情况；未来三个月内，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情况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监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。

#### 八、备查文件

交易各方签署的《Kebbi 州锂资源开发投资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2月7日